



宏翘坡之得名源于一座坡和桥，起先的大木桥现在已换成宽墩坚固的水泥桥，横卧于水中游。

## 地名记忆

# 从码头到糖坊 宏翘坡 百年风雨沧桑

王厚成

宏翘坡，又名宏市，坐落在攸县网岭镇攸水河畔，原本是个小地名。20世纪50年代后期，我初识这个地方时，不过方圆几百平方米，可就是这样一座山丘地丘陵地带随处可见的小山坡，却因一个码头和一条小街让它享誉大半个攸州，成为县内外知名之地，可谓“高山响鼓——有鸣(名)在外。”

### 宏翘坡得名由来

宏翘坡之得名源于一座坡和桥，据《攸县志》记载，明洪武年间(1368-1398)，邑人王赵二姓在这里倡修了一座坡，坡建成后，取名王赵坡，并订有“王家家长赵家令”之规，即坡长由王姓担任，行水凭赵家发令。于是，人们在坡下横江而过架一座大木桥，把此地称为“横桥坡”。后来，有文人认为“横桥”二字不雅，看到桥上有十个木墩，桥板也宽大，堪称县内之大桥，便切其宏伟翘首之意，把地名更为“宏翘坡”，并一直沿用至今。

就是这个地名，后来被当成了行政区划的大名。1934年，全县分设为6个大区公所，宏翘坡被冠之以“宏翘镇”之名，辖8个都的61个自然村落。1947年，全县分设12个乡(后又改设为14个乡)，均冠以“宏翘乡”之乡名。

### 热闹的码头

宏翘坡地处攸水中游河畔，因河里通航，很早以前就形成了一个航运码头，每天有十多二十只小船和一些小竹木排停泊于码头边。后来攸醴公路修成，码头岸上又靠近公路，更是一个水陆交通的结合部，码头的买卖便更多了起来。

河下岸上的物资大多是上游黄丰桥、峦山、兰村、柏树下运来的竹木、土纸、木炭、收饼铁及其他农副产品。有的拨给下游船只，走沅水湘江之水路，直奔长沙湘潭，有的转至网岭车站，货达醴陵、浏阳。

如此一来，这里的船民、搬运工、老板、生意人纷至沓来，加上码头上的住户，人山人海，好不热闹。弹丸之地，人流不断，少则几十，多则百余，簇拥码头，互为生计。观码头之热闹场面，有人比作这里是攸县县城的“小南門”。

### 繁华的小街

码头建立的同时，小街也在逐渐形

成。为了满足人流物流的需要，众多的小店铺争相开设起来，有小作坊，也有小加工厂，有打尖的小客栈，也有卖散酒的小酒店。小作坊加工豆腐、油豆腐、打豆芽，小加工厂自己熬饴糖，制作麻糖、麻饼、冻米糖等攸县零嘴。小酒店一方面自己酿造土白烧，一方面又经营东乡的原坛酒和江西的老三花。晨起店门大开卖早点，夜间灯火通亮销夜品，形如小集市，故又有宏市之称。那些小酒店门朝码头，除了打小广告，店老板还不时摇晃着小酒壶，嗓门朝着码头下高喊：“伙计们！累了吗？来！来！来！喝上几口，潇洒潇洒！”逗得挑夫们忙放下扁担肩挑，你欢我笑地拥进店里。

慢慢地这里成了繁华的“丁”字街，东西相对，东短西长，约五六百米长，横通北面，直接码头，约两三百米长。街铺都是砖木筒房，几扇木板门打开，东、北街面多为饮食，西街下大多为简陋的小客栈。上世纪五十年代，因厂里公务到此，鄙人也曾在这里住过几晚。

### 新式的糖坊

斗转星移，世事变迁。上世纪七十年代以来，由于陆路交通的日渐发达，宏翘坡的码头、闹市在时光的淘换下日渐没落，终至完全退出历史舞台。然而，宏翘坡毕竟曾经繁华，过往的辉煌仍留存在一辈人的脑海里，并时不时地泛起涟漪。

上世纪80年代初，中国农村开启经济体制改革，实行农业联产承包责任制，上码头住户罗家康想起前辈开小作坊的情景，又邀拢其他五户农户，于1981年开办家庭小糖坊。男人们农忙务农，农闲时则到糖坊作业，女人们一面在糖坊打打帮工，一面利用糖类副产品发展家庭养猪产业。小糖坊自制糖原料，生产麻糖、麻饼、冻米糖等副食品，产品一时畅销县内外市场。除此之外，他们还创新销售模式，附近农家可用大米来换糖，大人小孩食用和临时待客都很方便。既受群众欢迎，又能加工原粮，市场反馈效果显著。

由于小糖坊是当时时代大背景下的新生事物，县里多次组织参观学习，中国农科院主办的《农业科技通讯》也曾发总结其六个好处来大力推广……如今，小糖坊虽然早已不复存在，可上了年岁的宏翘坡人提到这些，话语里仍是掩饰不住的骄傲和自豪。

## 记事本

### 老人与狗

颜家连

这是发生在1960年的一个真实的故事。

少十老爹在生产队母猪繁殖场养猪，常常深夜在猪场守候临产母猪下崽。

少十老爹一惯胆小怕“鬼”，加之他家门前有三座坟墓，晚上回家总是胆战心惊的。

为了壮胆，他养了条结实的大黑狗。黑狗对主人十分亲近，总是形影不离围着少十老爹“转”，简直像个贴身保镖。从此，少十老爹的“胆”大了，晚上回家也豪迈了。

一次电闪雷鸣之夜，猪场倒塌了一面围墙，走失了一头还有两个月就要下崽的黑母猪。少十老爹连续十多天，手提一面大铜锣，沿着方圆十几里路不停地用棒槌敲打，不分昼夜地地毯式寻找，却始终没见母猪的踪迹。

队长吓唬少十老爹：“找不回母猪，抓你‘游街’。”少十老爹信以为真。于是

他扩大到邻近的县寻找。大黑狗陪伴主人，不离不弃。

这天，少十老爹带的干粮只剩下一个干馒头，看到同样饿得发慌的大黑狗就忍住自己不吃扔给了它。可大黑狗只咬了一口，便将剩下的馒头塞进了少十老爹的嘴里。之后，主人与狗一路乞讨回家。

后来，少十老爹又突发奇想：从醴陵站乘火车到江西萍乡去找。心想：“离家远点，找不到就不回家了，免得‘游街’丢丑。”当他上了火车，泪泪对大黑狗说：“火车上不准带狗，回家去吧！”并将纸袋里剩下的两只干馒头挂在大黑狗的脖子上。

三年后，少十老爹回到老家，听说大黑狗当年回家后不吃不喝，活活饿死了。他的后人将狗土葬了。从此，少十老爹的家门口又多了一座坟墓。

那天，少十老爹在狗墓前喝酒流泪，一夜未归。



熬制饴糖的作坊(网络图)

## 真情

### 老妈活跃在我的朋友圈

马亚伟

自从老妈学会了使用微信，便开始在我的朋友圈活跃起来。

我每发一个朋友圈，老妈必定来点赞，有的时候还是“秒赞”。她不大习惯在手机上打字，所以没有评论过。后来妹妹教给老妈用“花朵”“微笑”等表情来评论，我的朋友圈里就经常出现老妈发的“花朵”“微笑”。

老妈开始在我的朋友圈活跃之后，我发现一个道理：这个世界上真没有那么多人在乎你，但总有一个人在乎你的一切。我发的朋友圈，来点赞和评论的亲朋友友不少，但一般是出于礼貌或者“礼尚往来”，大家维持着朋友圈的“点赞之交”，其实没有谁真正把我放在心上。唯独老妈，时刻关注着我的朋友圈。

有一次，我下班回家，感到非常累，就在朋友圈吐槽了一下：“累！”谁知我刚发出去两秒钟，老妈的电话就到了：“今天都干啥了？看你朋友圈说累，累了就好好歇歇。把手机放到一边，赶紧躺下歇一会儿！”我有些哭笑不得：“妈，没啥事，我就是随便说说。”接下来，老妈开始给我讲大道理，什么工作不能太拼命、自己身体最重要之类的。这些话她已经说过八百次，可一定要再说一次才放心。

见老妈如此关注我的朋友圈，怕她再发现我负面的情绪，有心屏蔽她，可转念一想，肯定不行。老妈习惯了看我的朋友圈，不让她看可不行。大不了朋友圈少发点消极内容，或者将消极内容设置不让老妈看。后来我每次发朋友圈，都要首先想到老妈的感受。

有几天老家的网络出了问题，老妈舍不得用手机流量，就不再用手机上网了。那几天，没有老妈来点赞或者发表情，我的朋友圈都寂寞了不少。没有老妈活跃在我的朋友圈，我还真觉得心里空落落的。还好老妈的手机很快就可以上网了，她又开始忙着为我点赞、评论。

有一次，对门的邻居送给我一小袋自己做的红薯干。我很开心，拍照发朋友圈：“还是小时候的味道，好吃！”让我没想到的是，第二天老妈就从乡下赶来了。她带来一大袋红薯干，兴致勃勃地说：“这是你舅妈做的红薯干，你不是爱吃吗？放到冰箱里慢慢吃！”我惊叹道：“妈呀，多大事，值得你跑去我舅妈那里要红薯干，还大老远给我送来。”老妈说：“你小时候爱吃红薯干，都没吃够过，现在好了，够够！”这件事又是朋友圈“惹的祸”，看来以后发朋友圈“需谨慎”，不然老妈指不定还会做出啥让我吃惊的事来呢！

老妈活跃在我的朋友圈，是一种甜蜜的负担，更是一种甜蜜的幸福。每每想到这个世界上有人时时刻刻都在关注你，就觉得心里暖融融的。

后来我发现，每个人的朋友圈都有一位活跃的老妈。表妹正在上大学，她朋友圈经常发一些专业内容链接，那种内容单纯就是为了收藏对自己有用的知识，一般人没人点赞。但我看到只有初中学历的婶子每次都为表妹点赞，她用这种方式表达着关切。还有我的表弟，每次发朋友圈，小姨都跑来给他点赞。

那些活跃在儿女朋友圈的老妈们，借助这样一个平台关注着儿女，对她们来说这未尝不是一种幸福。这样看来，朋友圈是父母和儿女的幸福之地呢！

## 投稿邮箱

本版各栏目投稿邮箱：  
zzrbzg@163.com

## 旧事

### 补丁花

颜克存

“衣上有个疤，想要变朵花，你说怎么办？”“一针一根线，绝对变好看，只是有点难，专难英雄汉。”这是我小的时候，经常爱和童年小伙伴一起说的顺口溜。我一问，她一答，乐得彼此笑哈哈，就图个嘴快活。这个顺口溜说的就是给衣物打补丁的事儿。我小的时候，穿了很多年打过补丁的衣裤鞋袜，就连上学的时候，也一样是穿着一身打了好几处补丁的衣裤，而那些印在衣裤上如花一样的补丁，均是出自母亲之手，温暖了我整个童年岁月。

打补丁，这事儿看起来简单，但是“英雄好汉”却做不来，大多数时候只能落在心灵手巧的姑娘和媳妇儿们身上。在我们家，打补丁是母亲的独家绝活儿。记忆里，童年时代的我穿衣服特别费，不论什么材质的衣裤，穿在我身上，过不了多久，不是破洞、起毛纱，就是脱线缝。那时候的我，野孩子的天性满满，一天到晚不喜欢屁股挨着板凳，疯跑、蹦坎、上树、爬土堆、跳石墩、躺草地，哪样好玩玩哪样，一旦玩高兴了，就再也顾不上穿在身上的衣服了，尤其是放学后或假期，衣裤鞋袜三天两头就得脱下来交给母亲动手补一补，如若不然，定会裸身露腿，让别人看了笑话。

上世纪八十年代末至九十年代，在我的故乡那片儿，小孩子们穿打补丁的衣裤鞋袜去上学，是非常常见的，根本就没人会笑话，大家只会把目光投向那些衣裤鞋袜烂了不补还把屁股蛋儿露在外面的人。那个年代，补丁似乎是一种时髦，几乎人人身上都有，不分男女老少。记得那时候在学校里，偶尔大家还特意聚在一起，不为别的，专门转着圈仔仔细细数对方衣裤鞋袜上的补丁，然后比一比，看谁的补丁多，最终获胜者有奖，可以无条件让补丁数量最少的“输

家”干一天活儿，扫地、擦桌子、擦黑板、倒垃圾，哪样都行，而且大家从来都是“愿赌服输”，从不推诿扯皮，样样照办。也因此，补丁那时候在我们学生眼里，不仅没人笑，反而被当做是一种光荣、一种荣誉、一种变相的权利，诚如艰苦岁月开出的幸福之花，人人爱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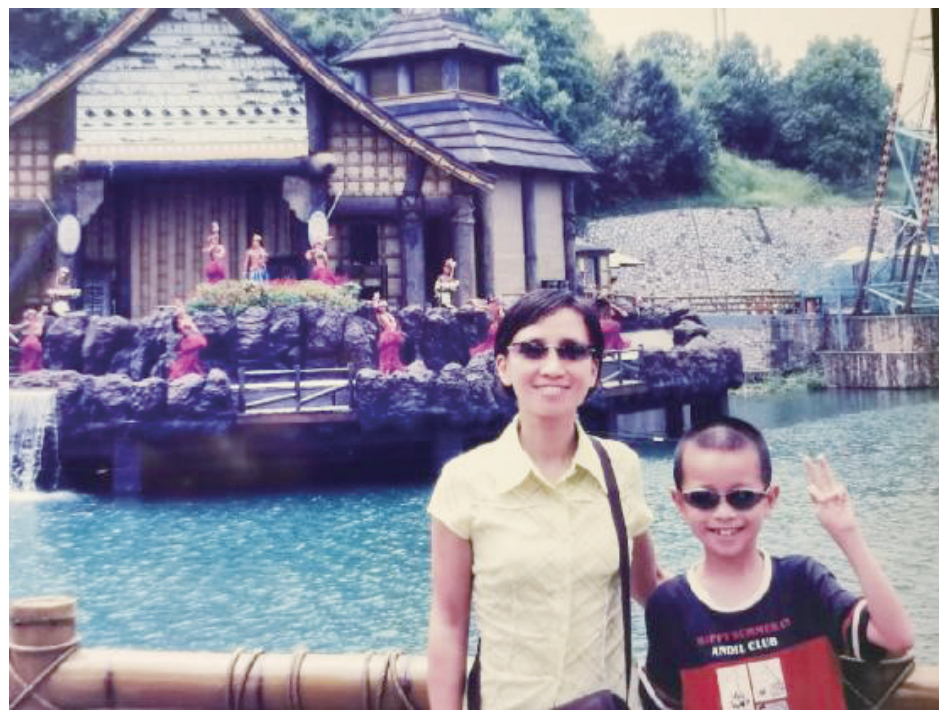
记得我上五年级那会儿，秋季开学第一周，我的一个包姓好朋友就穿了一身新衣服去学校，那是他父亲从外地回来特意给他买的，当时他到学校后，我和几个好友非要一一检查，看他是不是全身一个补丁都没有，如果这样的话，他得替我们几个人各值日一天。就这样，我们彼此分工合作，硬是把他的衣服鞋子一件不漏地查了一遍，正当我们都觉得他该老老实实替我们干活儿时，却在脱了他的鞋子后，发现他的袜子上有两个补丁，于此，他才躲过一劫，仅值了一天，同时，他竟然还笑得前俯后仰，连连说是“补丁花”救了他的命。后来我们才知道，原来是他早有防备，他并没有把他父亲买的新袜子一起穿上，而是特意搭配了有补丁的袜子，以此来逃脱我们这些好朋友对他的惩罚。现如今，几十年过去了，每每想起来，我们都还觉得曾经穿着补丁衣裤去上学的日子，是那么的美好，也是那么的富有乐趣。

岁月如斯，时间不言不语。几十年的光阴似箭飞逝，曾经“新三年，旧三年，缝缝补补又三年”的岁月已经刻在了历史书页里，孩子们打着补丁去上学的日子也一去不复返了，人们的生活水平普遍提高了，再也不用穿着打着补丁的衣物过日子了。但那些补丁补起来的旧岁月，却给一代人留下了美好记忆，那是岁月催开的补丁花的记忆，也是幸福的记忆，值得我们好好记一辈子。

### 走下飞机的太阳镜

老照片

欧阳光宇



2007年夏，作者与儿子一同戴着太阳镜，在桂林“乐满地”游乐园合影

将日光变成月光，这是太阳镜的魔幻。据说这种魔幻的用意，最初不同于供人娱乐的万花筒或西洋镜，而是百分百地用于工作。若将此道出一道科普题，问：太阳镜最初是什么职业的人用？这个问题恐怕如尿不湿起先是航天员所用一样，许多人会答不出。太阳镜最初是为空军配备的军工产品，保护飞行员的眼睛在空中不受刺眼强光的干扰。

女人似乎天生就是流行的推手。多年以前，美国那家往部队特供太阳镜的公司，尝试军转民，将太阳镜销向民用市场，但那时太阳镜为男人专用，男人只注重太阳镜的严谨正规，

使得太阳镜一度在民用市场遇冷，公司在惨淡经营一番后，终于想到女人，于是，开始改变太阳镜单一、刻板、较硬的款式，生产出线条柔美、适合女性佩戴的太阳镜，谁叫台风一度都用女性的名字命名呢，女人的热情一旦被激发，便如“台风”一般席卷大地，太阳镜民用市场飞快地由冷转热。

当我还是个低年级小学生时，只在电影里看过太阳镜，那时唤作墨镜，是扮特务的演员用的道具，但多少与军用扯上些关系。待我上到初中，逢改革开放初现端倪，港台元素入境，内地便有了穿喇叭裤、戴太阳镜，提着一个盒式录音机招摇过市的扮相，那时将太阳镜嘲讽为蛤蟆镜，从未接触过这类东西的老师和家长，比较排斥，将这种扮相归为奇装异服，反对孩子们效仿，同时，把“不穿奇装异服”，写进了学生守则。

直到将近三十而立了，有次被单位派往海南出差，因那边太阳辐射强，我才在友人的陪同下，买了副品牌太阳镜，这以后，夏天在户外戴太阳镜便成家常便饭，太阳镜也早已摆脱特务和奇装异服的负面形象，有模有样地入驻千家万户。儿子满十岁那年，我带他去桂林旅游，我将一副太阳镜架在他鼻梁上，儿子兴奋地说他是“高级旅游者”。

03

株洲日报

时光

SHI GUANG



株洲日报 株洲日报 株洲日报 2023年2月12日 星期四 22593776